

## 附件 12：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 安全评价业务网上公开信息表

机构名称	贵州朗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黔)-007
服务对象	博乐市新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博乐市赛里木湖砂石料集中开采区 1 号建筑用砂石料矿露天采矿工程安全预评价		
服务范围	对博乐市新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博乐市赛里木湖砂石料集中开采区 1 号建筑用砂石料矿露天采矿工程进行安全预评价。		
业务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及医药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陆上油气管道运输业；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冶炼。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报告	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2 月 25 日
安全评价人员			
安全评价 项目管理	项目组长	技术负责人	过程控制负责人
	高波	柯喜妮	杨敦良
项目组 其他人员	韩振民、狄启冰、甘大鹏、金鹏明、孙 康		
安全评价 项目现场 开展工作 情况	现场勘查人员	勘察时间及任务	现场勘察照片
	高波、韩振民	2025 年 1 月 18 日	详见附件一
安全评价 项目简介	<p>博乐市新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03 月 11 日，公司住所位于新疆博州博乐市小营盘镇多尔巴尔托哈村工业园区 208 线南侧(厂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52701MA77AW0D4X，法定代表人是钟紫薇，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p> <p>新疆博乐市赛里木湖砂石料集中开采区 1 号建筑用砂石料矿为博乐市新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矿山。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水泥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泥制品制造:模具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汽车车、求援、清障服务:装卸搬运: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物):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因内货物运输代理:水泥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模具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池销售:润滑油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b>安全评价结论</b></p>	<p>博乐市新河水泥制品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博乐市赛里木湖砂石料集中开采区 1 号建筑用砂石料矿露天采矿工程项目合法、《可行性研究报告》方案整体可行。项目潜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在采取设计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及安全预评价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后，能得到控制并受控程度可接受，从安全生产角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的要求。</p>
<p><b>评价项目其他信息</b></p>	<p>(非涉密性描述)</p>
<p><b>备注</b></p>	<p>由于评价报告中涉及人员组成及相关证件等信息，经征求业主意见，业主不同意完全公开本评价报告。故仅公开本评价项目的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若社会各界人士及主管部门需要了解本评价项目相关信息的，可联系我公司登记及征求业主意见后给予查看。 联系电话：0851-84854523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阳关大道麒龙商务港 A 栋 18 楼 1 号贵州朗洲安全科技有限公司。</p>

附件一：现场勘验影像资料



第一次现场勘验照片（左边为项目负责人高波，右边为注册安全工程师韩振民）